

关于申报 2020 年江门市专利扶持资金 (第二批普惠和嘉奖类)的通知

各市(区)知识产权局,各相关单位、个人:

为更好落实《关于印发〈江门市知识产权局 江门市财政局关于专利扶持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(江知规字〔2019〕1号),现将 2020 年江门市专利扶持资金(第二批普惠和嘉奖类)申报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方式

采取网上申报的形式,登陆“江门市知识产权企业库和业务管理系统”(以下简称“系统”,网址: <http://ipsystem.jmsc.net.cn>)统一申报,待审核通过后递交纸质材料。

二、申报流程

（一）系统注册：登陆系统注册信息，审核通过后可获得用户名和密码。已成功注册的可直接使用原用户名和密码登陆。

（二）在线申报：申报单位按照《2020 年江门市专利扶持资金（第二批普惠和嘉奖类）申报指南》（附件 1）要求，完成在线申报和附件上传后，提交至属地市（区）知识产权局进行网上初审，初审合格后提交至市知识产权局审核。

（三）打印提交纸质材料：经审核合格后在线打印生成有水印的申报表，连同有关附件材料，一式两份加盖单位公章或签字（申报表和附件每份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或签字），提交属地市（区）知识产权局。

（四）市（区）局汇总上报：各市（区）知识产权局对申报纸质材料加具初审意见（加盖公章）后，统一上报市知识产权局。

（五）审批拨款：按规定审批资金，并分批按程序拨付资金。

三、时间要求

（一）在线申报时间：2020 年 7 月 1 日-2020 年 7 月 21 日。如遇形式审查不合格的，需于本时间段内修改。逾期系统关闭，将不接受申报。

（二）各市（区）知识产权局网上初审截止时间为2020 年 7 月 23 日。

(三) 提交纸质申报材料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。

(四) 各市(区)局汇总上报纸质材料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9 日。

四、申报要求

(一) 申请人不得以同一个项目内容重复申报或多头申报。

(二) 申请人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和可行性负责。申请人存在虚假申报、骗取专项资金的违法行为的,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,停止拨款,收回以前拨付的资金,并通报有关部门纳入征信记录;涉嫌违法犯罪的,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江门市知识产权局: 联系电话: 3168302、3168305。地址: 江门市东华二路 7 号(知识产权促进科);

蓬江区知识产权局: 蓬江区乐怡路 16 号, 联系电话: 3873990;

江海区知识产权局: 江海二路瑞华苑 25 号, 联系电话: 3861698;

新会区知识产权局: 会城镇朱紫路银花街 2 号, 联系电话: 6625078;

台山市知识产权局: 台山市台城街道办舜德路 176 号, 联系

电话：5573355；

开平市知识产权局：开平市长沙人和东路5号，联系电话：
2250168；

鹤山市知识产权局：鹤山市沙坪街道文华路98号，联系电话：
8810372；

恩平市知识产权局：恩平市沿江中路40号，联系电话：
7724544；

系统技术咨询QQ群：773937465。

- 附件：1. 2020年江门市专利扶持资金（第二批普惠和嘉
奖类）申报指南
2. 关于印发《江门市知识产权局 江门市财政局
关于专利扶持实施办法》的通知（江知规字
〔2019〕1号）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知识产权局

2020 年 6 月 29 日印发

校对：冯景榆